

西安理工大学教务处

关于开展 2015 年大学生 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

实践科 [2016] 10 号

各学院:

2015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开展已一年,根据《关于印发〈西安理工大学“国家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西理教[2013]16号),我校将于 9 月完成项目结题验收工作。

- 一、结题验收对象: 2015 年大创项目及延期的项目。
- 二、结题验收形式: 结题材料审阅、项目组答辩、实物展示(如有)。
- 三、结题验收考查内容:
 - (一) 创新训练项目主要考查学生通过项目研究发现新问题、运用新方法解决问题的情况,着重考查项目研究过程的实践经历,项目在技术、思路、原理、方法上的创新性 & 项目展望等。
 - (二) 创业训练项目主要考查学生通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商业运作的角色扮演、可行性研究、模拟企业运行情况、实践过程、财务状况、商业计划书撰写情况以及项目展望等。
 - (三) 创业实践项目主要考查企业的运营情况、发展情况、实践过程、财务状况以及项目展望等。

四、验收结论：分为“优秀、合格、项目延期、项目终止”四种。项目成果具有良好展示度，如有实物、高水平论文与专利等成果支撑的，优先评优。

五、其他：

(一)请2015年大创项目及2015年之前延期结题的项目，填写验收申请书、总结报告、制作答辩PPT，积极准备项目结题验收。

(二)答辩PPT控制在7分钟之内。答辩PPT请围绕项目“是什么、为什么、怎么样”，详述进展、经费、成果等，力求思路清晰、语言简练。

(三)材料提交：请各项目组于9月28日前将项目验收申请书、总结报告纸质版订在一起，一式两份交至学院学工办，由学工办统一交至教务处实践教学科。未按时交的自动视为申请延期。

(四)答辩安排在10月中旬左右，具体PPT提交时间、答辩时间、地点、分组等另行通知。

(五)《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结题验收申请书》请在教务处主页-资料下载-实践教学处下载。

